

#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沪教委高〔2025〕10号

##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举办第五届 上海市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25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打造高校教师教学创新与交流的标杆，助力高校人才自主培养水平和质量，引导广大教师潜心教书育人，经研究，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决定举办第五届上海市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承办单位：同济大学

支持单位：上海市高等教育学会、超星集团上海分公司

大赛设立组委会，包括专家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同济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 二、大赛主题

推动教学创新 培养一流人才

## 三、参赛对象

本市各普通本科高校（含军队院校）、上海开放大学在职教师，其中主讲教师近 5 年讲授所参赛的本科课程 2 轮及以上，且参赛课程应不少于 32 学时。以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若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 1 名主讲教师和不超 3 名团队教师（产教融合赛道至少包含 1 名从行业企业聘请的兼职教师，且深度参与教育教学时间 2 年及以上）。

曾获得往届全国赛一等奖的主讲教师不能再次参赛，获得上届大赛全国赛二、三等奖的主讲教师不能连续参赛。

## 四、组别及奖项设置

### （一）组别设置

大赛共设置 7 个组别：

第 1 组为新工科组（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第 2 组为新医科组（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第 3 组为新农科组（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第 4 组为新文科组（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第 5 组为基础课程组（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第 6 组为课程思政组（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

第7组为产教融合组（部属高校组和地方高校组）。

## （二）奖项设置

大赛设个人（团队）奖与优秀组织奖。

个人（团队）奖按组别分设特、一、二等奖和优胜奖。其中特等奖和一等奖的比例不超过50%，每组特等奖名额依据国赛推荐名额确定。

对大赛开展过程中，教师参与度高、大赛成绩突出、影响效果明显的高校，授予“优秀组织奖”。

## 五、评审重点

### （一）第1-5组

应精准提炼教学真问题，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构建教育教学新形态，具备示范推广的意义。

新工科组应围绕提升国家硬实力的目标，主要聚焦科技自立自强，旨在培养科学基础厚、创新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工科人才。

新医学组应围绕提升全民健康力的目标，主要聚焦医学教育创新发展和健康中国战略基础，重构医学教育新体系和培养新模式。

新农科组应围绕提升生态成长力的目标，主要聚焦“三农”问题，立足新时代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对专业、知识、研究和人才培养体系重新布局。

新文科组应围绕提升文化软实力的目标，主要聚焦价值引领、强调文化自信，致力于培养具有新时代中国特色的文科人才。

基础课程组应围绕高校基础拔尖人才培养的目标，主要聚焦课程对人才培养的基础性和关键性作用。

## （二）第 6 组

应根据学校办学定位、专业特色和课程特点，明确课程思政方向和重点，体现课程价值目标。

## （三）第 7 组

应紧密对接产业链和创新链，共建共享教学资源，破除产教“两张皮”，构建多维度评价指标体系，培养行业急需人才。

## 六、推荐名额

主要根据专任教师数分配各高校推荐名额。专任教师数少于 500 人的高校，可推荐 4 人；其他高校每增加 500 人增加 1 个推荐名额，每校最多不超过 6 人。第四届市赛进入现场赛比例在 50%-69% 的高校增加 1 个推荐名额；比例  $\geq 70\%$  的高校增加 2 个推荐名额。

请各高校精心组织校内选拔，引导和鼓励广大教师积极参赛，在校赛基础上选送市赛参赛教师（团队）。建议各高校每组推荐不超过 2 人，尽可能考虑推荐人选的专业技术职务正高、副高、中级及以下之间的平衡。

## 七、评审内容

大赛评审环节包括网络评审和现场评审，总分 100 分。评委评分实行实名制，两个环节评审成绩之和为参赛教师（团队）的最终成绩。

### （一）网络评审（共计 60 分）

主要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 40 分和创新成果报告 20 分。参赛教师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材料。根据网络评审成绩，选取一定比例选手进入现场评审环节。

## （二）现场评审（共计 40 分）

参赛教师须结合教学大纲与教学实践，进行不超过 12 分钟的教学设计创新汇报。专家评委根据选手汇报进行 8 分钟的提问交流。

## 八、赛程安排

2025 年 4 月 9 日前，各高校完成大赛相关材料提交，主要包括：

①参赛教师汇总表，②推荐评委名单，③校赛工作总结。

4 月 18 日前，参赛教师完成参赛材料提交，主要包括：①申报书，②创新成果报告，③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及相关材料。对于第 7 组产教融合赛道，还须另外提交由所在高校教务部门出具的参赛课程实践性教学内容比例证明以及行业企业参与教学相关证明。

5 月初完成网络评审，5 月中旬前完成现场评审（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 月底前确定获奖名单。

大赛具体赛程安排将根据全国赛的安排进行相应调整。

## 十、联系方式

### （一）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高等教育处：孔莹莹，电话：23116735

### （二）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同济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单烨、洪蕾洁，电话：65988768，

邮箱：hongleijie@tongji.edu.cn

### （三）大赛平台技术支持

胡子琦，电话：15901680832；曾晨，电话：18555872963，邮

箱：1139975698@qq.com

### 十一、其他事项

大赛官网（网址 <https://nticct.cahe.edu.cn>）将于全国赛通知下发后开放。

各高校材料提交要求和名额分配等事项由组委会办公室另行通知。



